

# 关于博时上证科创板100交易型开放式 指数证券投资基金新增部分券商为 申购、赎回代办券商的公告

由博时基金管理有限公司(以下简称“本公司”)申请,并经上海证券交易所确认,自2023年9月28日起,本公司将新增财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、华宝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为博时上证科创板100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(基金简称:博时科创100ETF,场内简称:科创指基,扩位简称:科创100指数ETF,交易代码:588030)申购、赎回业务的代办券商(以下简称“一级交易商”)。

一、投资者可通过以下途径咨询有关详情

机构名称	客服电话	网址
财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	95336(上海地区962336)	<a href="http://www.ctsec.com">http://www.ctsec.com</a>
华宝证券股份有限公司	4008209898/021-38929908	<a href="http://www.cnhbstock.com">http://www.cnhbstock.com</a>

或致电博时一线通:95105568(免长途话费),登录本公司网站[www.bosera.com](http://www.bosera.com)了解有关情况。

二、截至2023年9月28日,博时科创100ETF一级交易商名单如下:

申万宏源西部证券有限公司、华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、中泰证券股份有限公司、华宝证券股份有限公司、江海证券有限公司、国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、招商证券股份有限公司、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、中国银河证券股份有限公司、湘财证券股份有限公司、万联证券股份有限公司、中信证券(山东)有限责任公司、东吴证券股份有限公司、中信证券华南股份有限公司、浙商证券股份有限公司、国盛证券有限责任公司、华西证券股份有限公司、东北证券股份有限公司、长城证券股份有限公司、华创证券有限责任公司、东海证券股份有限公司、财达证券股份有限公司、国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、海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、东兴证券股份有限公司、方正证券股份有限公司、德邦证券股份有限公司、国泰君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、中信建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、广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、申万宏源证券有限公司、兴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、光大证券股份有限公司、财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、中国中金财富证券有限公司、恒泰证券股份有限公司、安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、华泰证券股份有限公司。

三、重要提示

基金管理人承诺以诚实信用、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,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,也不保证最低收益。投资者投资于基金时应认真阅读基金的《基金合同》和《招募说明书》。敬请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。

特此公告。

博时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 
2023年9月28日